

### (3) 属于中、小、微型企业的有效证明材料

#### (3-1)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)的(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2026 年玉带河抚河水面保洁服务项目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2026 年玉带河抚河水面保洁服务项目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南昌综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245.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4.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2026 年玉带河抚河水面保洁服务项目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南昌综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6月1日

注：以上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